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 会议于2021年7月23日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》,根据 公司生产经营和资金周转需要,公司拟向以下银行申请授信额度:

- 1、向中国讲出口银行北京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总额不超过 40,000 万元 人民币,期限为1年,具体授信方案以银行实际审批通过结果为准。
- 2、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申请集团授信不超过 50,000 万 元,授信提款期为1年,具体授信方案以银行实际审批通过结果为准。

公司向上述银行申请的授信方案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通过结果为准, 具体 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。公司授权财务总监肖兵兵先生全 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授信(包括但不限于授信、借款、保函、担 保、抵押、融资、开户、销户等)有关的合同、协议、凭证等法律文件,由此产 生的法律、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化岩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07月23日